

证券代码：871932

证券简称：数安时代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它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港口路 12 号三山科创中心 6 座 11 楼。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15: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932	数安时代	2026年5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鑫兴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

	理的议案》	
6.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10.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00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公司企业负责人 2025-2027 年度任期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

1.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3.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和《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4.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3)及《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

5.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和《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6.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和《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7.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和《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8.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9.《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和《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10.《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11.《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公司企业负责人 2025-2027 年度任期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5、7)；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例如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任职

证明书》)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或盖章的身份证复印件。

2. 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书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本人签字或盖章的身份证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20日14:30

（三）登记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港口路12号三山科创中心6座11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或邮箱

联系人：廖智敏

电话：8620-83487228

邮箱：dongban@gdca.com.cn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各股东代表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